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第一大股东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经营公司”)《关于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的主要内容: 按公司未来实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 对公司第一大股东提议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参与讨论的 9 名董事均表示同意。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提议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未来 6 个月内没有减持计划。

一、公司第一大股东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第一大股东资产经营公司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未来良好的发展前景等因素后, 为积极回报股东, 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于 2016 年 4 月 1 日提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 1、按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 2、资产经营公司承诺: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在未来 6 个月内没有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二、董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的意见及确认

公司董事会在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资产经营公司提交的《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公司立即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以现场方式参加的董事 7 人，通讯方式参加的董事 2 人。全体董事对上述提议中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审慎评估，认为：资产经营公司提议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符合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情况，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分配政策的规定。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经全体董事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第一大股东南京工程学院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出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时，全体董事均书面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金元贵先生、陈颖奇先生、高文明先生、刘文平先生等四位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均书面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三、公司董事及提议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一) 公司提议股东资产经营公司在本次董事会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之前 6 个月内持股未发生变动。公司董事陈颖奇先生在二级市场以均价 20.77 元/股增持公司股份 20000 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10,582,100 股；公司董事高文明先生在二级市场以均价 20.40 元/股增持公司股份 20000 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9,605,500 股；公司董事刘文平先生在二级市场以均价 20.34 元/股增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 5,487,700 股。

(二) 公司董事及提议股东在未来 6 个月内没有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公司第一大股东提议，并非董事会对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本次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议后的 6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限售股解禁及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前 6 个月内，公司存在限制性股票解锁的情形，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确定上述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2 月 15 日，上市流通数量为 322 万股，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徐庆	董事会秘书	110	55	50%
陈磊	财务总监	102	51	50%
李宏	轨道交通事业总部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	90	45	5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302	151	5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技术人员、核心管理人员(13人)		342	171	50%
合计(16人)		644	322	50%

(三) 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的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日